

基隆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 基隆市五堵國民小學

平衡表

中華民國112年4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產		金額	%	負債及淨資產		金額	%
科目名稱	編號			科目名稱	編號		
資產	1	214,852,594	100.00	負債	2	44,879,268	20.89
流動資產	11	20,722,772	9.65	流動負債	21	14,092,211	6.56
現金	1101	20,722,772	9.65	應付款項	2102	14,092,211	6.56
銀行存款	110102	20,646,772	9.61	應付代收款	210203	14,092,211	6.56
銀行存款—市庫存款	110102-1	4,419,204	2.06	其他負債	28	30,787,057	14.33
銀行存款—保管款	110102-2	16,227,568	7.55	什項負債	2801	30,787,057	14.33
零用及週轉金	110103	76,000	0.04	存入保證金	280104	2,135,357	0.99
預付款項	1108	0	0.00	應付代管資產	280107	28,651,700	13.34
預付費用	110804	0	0.00	淨資產	3	169,973,326	79.11
預付費用—非預算類	110804-2	0	0.00	淨資產	31	169,973,326	79.11
固定資產	14	165,478,122	77.02	淨資產	3101	169,973,326	79.11
土地	1401	97,069,300	45.18	累積餘額	310101	165,797,148	77.17
土地	140101	97,069,300	45.18	本期賸餘	310102	4,176,178	1.94
土地改良物	1402	9,838,900	4.58	合計：		214,852,594	
土地改良物	140201	13,690,000	6.37				
累計折舊—土地改良物	140202	-3,851,100	-1.79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

2

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

2

保證品

2

應付保證品

2

註：本表編製基礎係依會計法刪除第二十九條後，納入固定資產及長期負債等科目，與預算編列基礎不同。

1. 係基隆市政府所屬學校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公開標租案履約保證—銀行定期存單質權設定2件(保證金額2,390,560元)。

2. 本表配合會計法刪除第29條條文後，併入另表表達之固定資產及長期負債。

基隆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 基隆市五堵國民小學

平衡表

中華民國112年4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產		金額	%	負債及淨資產		金額	%
科目名稱	編號			科目名稱	編號		
房屋建築及設備	1404	38,483,544	17.91				
房屋建築及設備	140401	85,686,800	39.88				
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	140402	-47,203,256	-21.97				
機械及設備	1405	16,582,933	7.72				
機械及設備	140501	26,689,801	12.42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140502	-10,106,868	-4.70				
交通及運輸設備	1406	477,736	0.22				
交通及運輸設備	140601	950,909	0.44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140602	-473,173	-0.22				
雜項設備	1407	3,025,709	1.41				
雜項設備	140701	13,002,897	6.05				
累計折舊-雜項設備	140702	-9,977,188	-4.64				
其他資產	18	28,651,700	13.34				
什項資產	1801	28,651,700	13.34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

2

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

2

保證品

2

應付保證品

2

註：本表編製基礎係依會計法刪除第二十九條後，納入固定資產及長期負債等科目，與預算編列基礎不同。

1. 係基隆市政府所屬學校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公開標租案履約保證-銀行定期存單質權設定2件(保證金額2,390,560元)。

2. 本表配合會計法刪除第29條條文後，併入另表表達之固定資產及長期負債。

基隆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 基隆市五堵國民小學

平衡表

中華民國112年4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產		金額	%	負債及淨資產		金額	%
科目名稱	編號			科目名稱	編號		
代管資產	180106	28,651,700	13.34				
代管資產—土地	180106-1	28,651,700	13.34				
合計：		214,852,594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

2

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

2

保證品

2

應付保證品

2

註：本表編製基礎係依會計法刪除第二十九條後，納入固定資產及長期負債等科目，與預算編列基礎不同。

1. 係基隆市政府所屬學校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公開標租案履約保證-銀行定期存單質權設定2件(保證金額2,390,560元)。

2. 本表配合會計法刪除第29條條文後，併入另表表達之固定資產及長期負債。